

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暨

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年第 1 号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重要提示

(一) 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系列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下设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三只基金。三只基金作为独立的法律主体设立并存续, 三只基金在基金财产管理、基金交易及交易单元、基金估值、基金收益分配、基金费用支出、基金终止等方面具有独立性。

(二) 本系列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03 年 8 月 25 日证监基金字[2003]96 号文件批准发起设立, 并于 2003 年 10 月 24 日正式成立。

(三)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 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但中国证监会对本系列基金募集的核准, 并不表明其对本系列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也不表明投资于本系列基金没有风险。

(四) 投资有风险, 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五) 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 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 并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六)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七) 投资者购买本系列基金之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人赎回时, 所得或会高于或低于投资人先前所支付的金额。如对本招募说明书有任何疑问, 应寻求独立及专业的财务意见。

(八) 托管人对本招募说明书中的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和基金业绩中的数据进行了复核。

(九)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1 年 4 月 24 日, 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1 年 3 月 31 日。本招募说明书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法定代表人：赵如冰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76号

设立日期：2003年6月12日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电话：0755-823703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传真：0755-22381339

联系人：杨崑阳

(二) 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本系列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76号文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2003年6月9日获得开业批文，注册资本1.3亿元人民币，目前，各家出资比例分别为49%、49%、1%、1%。

公司设立了两个专门机构：风险管理委员会和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公司整体运营风险的控制。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指导基金财产的运作、确定基本的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的原则。

公司下设7个一级部门，分别是：投资部、市场部、运营部、人力资源部、财务行政部、法律监察稽核部、总经理办公室。其中投资部下设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部、专户理财部、国际投资部4个二级部门；市场部下设渠道销售部、机构客户部、市场服务部、产品开发部4个二级部门；运营部下设基金事务部、信息技术部、交易管理部3个二级部门。各部门的职责如下：

1、投资部

- 1) 投资研究部：负责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进行国内股票选择和组合的投资管理并完成对宏观经济、行业公司及市场的研究。
- 2) 固定收益部：负责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进行国内债券选择和组合的投资管理并完成固定收益的研究。
- 3) 专户理财部：负责完成一对一、一对多等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产品的投资管理。
- 4) 国际投资部：主要负责与QDII、QFII等国际业务相关的基金产品设计、投资管理、国际合作和培训等业务。

2、市场部

- 1) 渠道销售部：负责公司产品在各银行、券商等渠道的销售。

- 2) 机构客户部: 负责开发机构客户, 并使其认识并了解我公司在企业年金、社保等方面所提供的基金产品及服务。
- 3) 市场服务部: 负责公司市场营销策略、计划制定, 及客户服务管理等工作。
- 4) 产品开发部: 负责基金产品及其他投资产品的设计、开发、报批等工作。

3、运营部

- 1) 基金事务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注册登记、清算和估值核算等工作。
- 2) 信息技术部: 负责公司的计算机设备维护、系统开发及网络运行和维护。
- 3) 交易管理部: 负责完成投资部下发的交易指令, 并进行事前的风险控制。

4、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各项人力资源管理工作, 包括招聘、薪资福利、绩效管理、培训、员工关系、从业资格管理、高管及基金经理资格管理等。

5、财务行政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及日常行政事务管理。

6、法律监察稽核部: 负责对公司管理和基金运作合规性进行全方位的监察稽核, 并向公司管理层和监管机关提供独立、客观、公正的法律监察稽核报告。

7、总经理办公室: 主要受总经理委托, 协调各部门的工作, 并负责公司日常办公秩序监督、工作项目管理跟进等, 并负责基金风险的评估、控制及管理。

公司现有员工 113 人, 其中 70 人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

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内部稽核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三) 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赵如冰先生, 董事长, 武汉水利电力学院(现武汉大学)动力系本科毕业, 辽宁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葛洲坝水力发电厂主任、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葛洲坝至上海超高压直流输电葛洲坝站站站长、书记, 葛洲坝水力发电厂办公室主任兼外办主任, 华能南方开发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 华能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 中住地产开发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等职。2009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长。

罗德城先生, 董事, 毕业于美国 Babson 学院, 获学士学位及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景顺集团亚太区首席执行官。曾任大通银行信用分析师、花旗银行投资管理部副总裁、Capital House 亚洲分公司的董事总经理。1992 至 1996 年间出任香港投资基金公会管理委员会成员, 并于 1996 至 1997 年间担任公会主席。1997 至 2000 年间, 担任香港联交所委员会成员, 并在 1997 至 2001 年间担任香港证监会顾问委员会成员。

杨平先生, 董事, 北京大学国际MBA学历。历任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外汇部首席交易员、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北京分行资金部和市场部高级经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资部投资总监、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银行/外汇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人民保险(香港)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等, 现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许义明先生, 董事, 总经理, 香港大学社会科学学士及香港城市大学金融工程学硕士。

曾先后就职于前美国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财资部, 汇丰银行总行中国环球市场部; 之前曾担任台湾景顺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香港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中华区业务拓展总监等职务。2009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李晓西先生, 独立董事, 现任北京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副主任, 经济与资源管理研究院院长, 教授、博士生导师;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经济学部召集人。曾任国务院研究室宏观经济研究司司长。

伍同明先生, 独立董事, 香港大学文学士 (1972 年毕业), 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 (HKICPA)、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 (ACCA)、香港执业会计师 (CPA)、加拿大公认管理会计师 (CMA)。现为“伍同明会计师行”所有者。拥有超过二十年以上的会计、审核、管治税务的专业经验及知识, 1972-1977 受训于国际知名会计师楼“毕马威会计师行” [KPMG]。

靳庆军先生, 独立董事, 1982 年毕业于安徽大学外语系英语专业, 获文学学士, 1987 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 获国际法专业法学硕士。现任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曾担任中信律师事务所涉外专职律师, 在香港马士打律师行、英国律师行 Clyde & Co. 从事律师工作, 1993 年发起设立信达律师事务所, 担任执行合伙人。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黄海洲先生, 监事, 硕士, 毕业于武汉大学。现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曾任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曾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及工程管理部经理。

郭慧娜女士, 监事, 英国曼彻斯特大学会计及计算机科学学士学位, 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管理理学硕士学位。曾任伦敦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核数师, 历任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项目主管, 业务发展部副经理、企业发展部经理, 现任景顺投资管理亚太有限公司亚太区监察总监。

邵媛媛女士, 监事, 1999 年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会计学系, 获管理学硕士学位。现担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部下属基金事务部总监。曾任职于深圳市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福建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计财部。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吴建军先生, 副总经理, 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经济学硕士。曾任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经理,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机构管理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2003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蔡宝美女士, 副总经理, 英国克兰非尔德大学商学硕士。曾担任摩根富林明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 汇丰中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兼基金经理, 香港涌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等职务。2008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Patrick Song Liu (刘颂) 先生, 副总经理, 英国牛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先后任职于路透香港上海办事处、路透香港、路透伦敦有限公司及伦敦洛希尔父子有限公司; 于 2006 年加入香港景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担任景顺大中华区机构业务拓展部总监一职; 其后被派往香港景顺驻北京代表处, 担任首席代表。2009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焕喜先生，副总经理，华中农大经贸学院投资与金融系博士。历任武汉大学教师工作处副处长、武汉大学成人教育学院讲师，《证券时报》社编辑记者，长城证券研发中心研究员、总裁办副主任、行政部副总经理。2003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4、督察长

黄卫明先生，督察长，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历任国家工商局市场司主任科员，国泰君安证券公司总裁助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中国证监会期货部、非上市公众公司部等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2010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督察长。

5、本系列基金基金经理简历

本公司采用团队投资方式，即通过整个投资部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争取良好投资业绩。本系列基金下设三个基金，由基金经理小组负责本系列基金的投资管理，聘任基金经理如下：

(1) 毛从容女士，武汉大学经济学学士、华中理工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交通银行、长城证券金融研究所，着重于宏观和债券市场的研究，并担任金融研究所债券业务小组组长；2003年3月加入本公司。具有11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2) 张继荣先生，东北大学工学学士、硕士，清华大学工学博士。曾担任大鹏证券行业分析师，融通基金研究员、研究策划部总监助理、基金经理，银华基金投资部首席策略分析师、基金经理等职务；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具有11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6、本系列基金现任基金经理曾管理的基金名称及管理时间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张继荣先生曾于2004年7月至2005年10月担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乾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11月至2009年2月担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7、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兼任其他基金基金经理的情况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张继荣先生目前兼任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8、本系列基金历任基金经理姓名及管理时间

基金经理姓名	管理时间
陈利宏 先生	2003年10月24日—2004年11月17日
曾昭雄 先生	2004年11月18日—2005年5月31日
杨兵兵 女士	2003年10月24日—2007年9月14日
涂强 先生	2006年11月22日—2009年8月6日
邓春鸣 先生	2007年9月15日—2009年8月6日
毛从容 女士	2005年6月1日至今

张继荣 先生

2009 年 8 月 7 日至今

9、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名单

本公司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分管投资的副总经理、投资总监、投资研究部研究总监、固定收益部投资总监、专户理财部投资总监、国际投资部负责人等组成。

公司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姓名及职务如下：

许义明先生，总经理；

蔡宝美女士，分管投资的副总经理；

王鹏辉先生，投资总监；

唐咸德先生，投资研究部研究总监；

Menglin Luo（罗孟林）先生，固定收益部投资总监；

戴春平先生，专户理财部投资总监；

陈爱萍女士，国际投资部负责人。

10、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 年 10 月 31 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4 年 8 月 26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伍佰叁拾捌亿叁仟玖佰壹拾陆万贰仟零玖元

法定代表人：肖 钢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 号

托管部门负责人：李爱华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唐州徽

电话：（010）66594855

传真：（010）66594942

发展概况：

1912 年 2 月，经孙中山先生批准，中国银行正式成立。从 1912 年至 1949 年，中国银行先后履行中央银行、国际汇兑银行和外贸专业银行职能，坚持以服务社会民众、振兴民族金融为己任，稳健经营，锐意进取，各项业务取得了长足发展。新中国成立后，中国银行长期作为国家外汇专业银行，成为我国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和对外筹资的主要渠道。1994

年，中国银行改为国有独资商业银行。2003 年，中国银行启动股份制改造。2004 年 8 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成立。2006 年 6 月、7 月，先后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成为国内首家在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发行上市的商业银行。

中国银行是中国国际化和多元化程度最高的银行，在中国内地、香港澳门台湾及 31 个国家和地区为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主要经营商业银行业务，包括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金融市场业务，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国际开展投资银行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保险及中银保险经营保险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投资从事直接投资和投资管理业务，通过控股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基金管理业务，通过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经营飞机租赁业务。

在近百年的发展历程中，中国银行始终秉承追求卓越的精神、稳健经营的理念、客户至上的宗旨、诚信为本的传统和严谨细致的作风，得到了业界和客户的广泛认可和赞誉，树立了卓越的品牌形象。2010 年度，中国银行被 Global Finance（《环球金融》）评为 2010 年度中国最佳公司贷款银行和最佳外汇交易银行，被 Euromoney（《欧洲货币》）评为 2010 年度房地产业“中国最佳商业银行”，被英国《金融时报》评为最佳私人银行奖，被 The Asset（《财资》）评为中国最佳贸易融资银行，被 Finance Asia（《金融亚洲》）评为中国最佳私人银行、中国最佳贸易融资银行，被《21 世纪经济报道》评为亚洲最佳全球化服务银行、最佳企业公民、年度中资优秀私人银行品牌。面对新的历史机遇，中国银行将积极推进创新发展、转型发展、跨境发展，向着国际一流银行的战略目标不断迈进。

（二）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于 1998 年设立基金托管部，为进一步树立以投资者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中国银行于 2005 年 3 月 23 日正式将基金托管部更名为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下设覆盖集合类产品、机构类产品、全球托管产品、投资分析及监督服务、风险管理与内控、核算估值、信息技术、资金和证券交收等各层面的多个团队，现有员工 110 余人，其中，90%以上的员工具备本科以上学历。另外，中国银行在重点分行已开展托管业务。

目前，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一对多专户、一对一专户、社保基金、保险资产、QFII 资产、QDII 资产、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资产、年金资产、理财产品、海外人民币基金、私募基金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2010 年末中国银行在中国内地托管的资产突破万亿元，居同业前列。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止 2011 年 3 月末，中国银行已托管长盛创新先锋混合、长盛同盛封闭、长盛同智优势混合（LOF）、大成 2020 生命周期混合、大成蓝筹稳健混合、大成优选封闭、大成景宏封闭、工银大盘蓝筹股票、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国泰沪深 300 指数、国泰金鹿保本混合、国泰金鹏蓝筹混合、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海富通股票、海富通货币、海

富通精选贰号混合、海富通收益增长混合、海富通中证 100 指数 (LOF)、华宝兴业大盘精选股票、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华夏策略混合、华夏大盘精选混合、华夏回报二号混合、华夏回报混合、华夏行业股票 (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沪深 300 指数 (LOF)、嘉实货币、嘉实稳健混合、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嘉实增长混合、嘉实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回报混合、嘉实价值优势股票型、金鹰成份优选股票、金鹰行业优势股票、银河成长股票、易方达平稳增长混合、易方达策略成长混合、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易方达积极成长混合、易方达货币、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易方达深证 100ETF、易方达中小盘股票、易方达深证 100ETF 联接、万家 180 指数、万家稳健增利债券、银华优势企业混合、银华优质增长股票、银华领先策略股票、景顺长城动力平衡混合、景顺长城优选股票、景顺长城货币、景顺长城鼎益股票 (LOF)、泰信天天收益货币、泰信优质生活股票、泰信蓝筹精选股票、泰信债券增强收益、招商先锋混合、泰达宏利精选股票、泰达宏利集利债券、泰达宏利中证财富大盘指数、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华泰柏瑞货币、华泰柏瑞量化现行股票型、南方高增长股票 (LOF)、国富潜力组合股票、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宝盈核心优势混合、招商行业领先股票、东方核心动力股票、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诺德中小盘股票型、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工银全球股票 (QDII)、嘉实海外中国股票 (QDII)、银华全球优选 (QDII-FOF)、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股票型 (QDII)、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 (QDII)、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 (QDII)、海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 (QDII)、招商标普金砖四国指数 (LOF-QDII)、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 (QDII)、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 (QDII)、长信标普 100 等权重指数 (QDII) 等 107 只证券投资基金，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四) 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银行开办各类基金托管业务均获得相应的授权，并在辖内实行业务授权管理和从业人员核准资格管理。中国银行自 1998 年开办托管业务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以控制和防范基金托管业务风险为主线，制定并逐步完善了包括托管业务授权管理制度、业务操作规程、员工职业道德规范、保密守则等在内的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将风险控制落实到每个工作环节；在敏感部位建立了安全保密区和隔离墙，安装了录音监听系统，以保证基金信息的安全；建立了有效核对和监控制度、应急制度和稽查制度，

保证托管基金资产与银行自有资产以及各类托管资产的相互独立和资产的安全;制定了内部信息管理制度,严格遵循基金信息披露规定和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

最近一年内,中国银行的基金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及其他有关机关的处罚。

(五) 托管人对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基金托管人如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法定代表人:赵如冰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76号

电话:(0755)82370388-1661

传真:(0755)22381325

联系人:严丽娟

2、代销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户服务电话:95566(全国)

网址:www.boc.cn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全国)

网址:www.icbc.com.cn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9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秦晓

联系人：刘薇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北京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金运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7)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肖遂宁

联系人：张青

联系电话：0755-82088888

传真电话：0755-25841098

客服电话：95501

网址：www.sdb.com.cn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电话：010-65541585

传真：010-65541230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李群、吴海鹏

联系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客户服务热线：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1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李若虹

服务热线：400 830 8003

网址：www.gdb.com.cn

(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中山大厦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0591)87844211

联系人：陈丹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王曦

电话：010-66223584

传真：010-66226045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公司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1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A座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客户服务电话：95595（全国）

网址：www.cebbank.com

（15）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电话：022-5831 6666

客服热线：400 888 8811

网址：www.cbhb.com.cn

（16）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9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蔡宇洲 霍兆龙

电话：0755-22197874 25879591

传真：0755-22197701

客服热线：40066-99999

网址：www.pingan.com/bank/

（17）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温州市车站大道华海广场1号楼

法定代表人：邢增福

电话：0577-88990089

客服热线：0579-96699

网址：www.wzbank.cn

（18）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杭州市庆春路288号

办公地址：中国杭州市庆春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张达洋

联系人：毛真海

电话：（0571）87659546

传真：（0571）87659188

客户服务热线：95527

银行网址：www.czbank.com

（19）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匡婷

电话：0755-83516289

传真：0755-83515567

客户服务热线：0755-33680000、400 6666 888

网址：www.cgws.com

（20）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53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22）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许梦园

电话：（010）65182261

传真：（010）65183880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2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222号安联大厦34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2028号中国凤凰大厦1号楼7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 www.essence.com.cn

(2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 祝幼一

联系人: 芮敏祺

电话: (021) 38676666转6161

传真: (021) 38670161

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666

网址: www.gtja.com

(25)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 丁国荣

联系人: 曹晔

电话: 021-54033888

传真: 021-54038844

客户服务电话: 021-962505

网址: www.sywg.com

(2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联系人: 林生迎

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2943636

客户服务热线: 95565、4008881111

网址: www.newone.com.cn

(27)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 许刚

联系人: 张静

电话: 021-68604866-8309

客户服务电话: 4006208888

(28)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号10层

法定代表人: 常喆

联系人: 黄静

电话：010-84183389

传真：010-84183311-3389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29）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联系人：程维

电话：0551-2246273

传真：0551—2272100

客服电话：全国统一热线95578，4008888777，安徽省内热线96888

网址：www.gyzq.com.cn

（30）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31）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962

客服电话：95513

网址：www.lhzq.com

（32）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冯萍

电话：029-87406488

传真：029-87406387

客服热线：95582

网址：www.westsecu.com.cn

(33)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8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电话：010—65051166

客户服务电话：010—85679238，010—85679169

传真：010—65051156

网址：www.cicc.com.cn

(34) 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3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陈康菲

电话：021-50122222

传真：021-50122200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3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业务联系人：谢高得

客服电话：4008888123

业务联系电话：021-38565785

网址：www.xyzq.com.cn

(36)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3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4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华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32229888-3121

传真：021-62878783

客服热线：021-63340678

网址：www.ajzq.com

(37) 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服热线：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网址：www.gfhfzq.com.cn

（38）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88656100

传真：010-63080978

客服热线：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39）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赵文安

联系人：王睿

电话：0755-83007069

传真：0755-83007167

客服热线：0755-26982993

网址：www.ydsc.com.cn

（40）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莫晓丽

电话：010-66045566

传真：010-66045500

客服热线：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4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302

客服热线：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42）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邵艳霞

电话：0731-85832507

传真：0731-85832214

客服热线：95571

网址：www.foundersc.com

（43）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层

法人代表：杨宇翔

电话：0755-22626391

传真：0755-82400862

联系人：郑舒丽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6168

网址：www.pingan.com

（4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黄岚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45）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客服热线：400-800-0562

联系人：李巍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网址：www.hysec.com

（46）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程高峰、万鸣

电话：025-83290979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47）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刘军

联系人：俞会亮

电话：0571-85776115

客户服务热线：0571-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4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金喆

电话：028-86690126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0109

网址：www.gjzq.com.cn

(49)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静宁路308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客服电话：96668，400689888

网址：www.hlzqgs.com

(50)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6/7楼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联系人：谢项辉

客服电话：0571-967777

网址：www.stocke.com.cn

(51)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余雅娜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公司网址：www.avicsec.com

(5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路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联系电话：010-84588888

传真：010—84865560

客服电话：010-84588888

网址：www.cs.ecitic.com

(53)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1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联系人：刘毅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客服电话：400 600 8008

网址：www.cjis.cn

(54)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联系人：熊定炎

联系电话：0769-22116111

传真：0769-22116111

客户服务电话：961130

网址：www.dgzq.com.cn

(5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联系人：吴宇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系列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注册登记人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法定代表人：赵如冰

电话：(0755) 82370388—1668

传真：(0755) 22381325

联系人：杨波

（三）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建国门外大街甲 24 号东海中心 17 层
负责人：田予
电话：(010) 65155566
传真：(010) 65263519
经办律师：贺宝银、徐志浩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

法定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沈家弄 325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Kent Watson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宇 陈清

四、基金的名称

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货币市场基金份额的分级

本系列基金下设货币市场基金自 2010 年 4 月 30 日起实行基金份额分级，根据投资者持有货币市场基金的份额等级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自 2010 年 4 月 30 日起，货币市场基金分设两级基金份额：A 级基金份额和 B 级基金份额。两级基金份额分设不同基金代码，两级基金份额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基金七日年化收益率。

基金费率及分级规则

1、A 级与 B 级基金份额的交易限额和适用费率如下表所示：

	A级基金份额	B级基金份额
申购费	0	0
赎回费	0	0
销售服务费	0.25%	0.01%
首次申购最低金额	个人投资者：500 元 机构投资者：1,000 元	个人投资者：500 元 机构投资者：1,000 元
追加申购最低金额	个人投资者：100 元 机构投资者：1,000 元	个人投资者：100 元 机构投资者：1,000 元
定期定额申购最低金额	100 元	不适用
单笔赎回最低限额	0.01 份	0.01 份
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最低持有份额	不适用	500 万份
在销售机构保留的最低持有份额	100 份	100 份

注：货币市场基金当期基金收益结转基金份额，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货币市场基金 B 级基金份额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2、份额分级规则：

基金份额分级后，在基金存续期内的任何一个开放日，单个基金账户内保留的货币市场基金份额超过 500 万份（包含 500 万份）时，注册登记机构将自动升级其单个基金账户内持有的可用基金份额为 B 级基金份额，未结转收益将不结转，一并带入 B 级份额，并于升级当日适用 B 级的相关费率。

基金份额分级后，在基金存续期内的任何一个开放日，单个基金账户内保留的货币市场基金份额低于 500 万份（不含 500 万份）时，注册登记机构将自动降级其单个基金账户内持有的可用基金份额为 A 级基金份额，未结转收益将不结转，一并带入 A 级份额，并于降级当日适用 A 级的相关费率。

基金份额分级规则自 2010 年 4 月 30 日起生效，自该日起，注册登记机构将根据投资者基金账户所持有的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数量，进行份额级别判断和处理，并适用 A、B 级相关费率。

基金份额分级后，对在开放日参与基金份额升降级确认的投资者，其在当日提交的货币市场基金在途赎回、转换转出、转托管转出等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在下一开放日做失败确认处理。

七、基金的转换

（一）本系列基金的转换费用

本系列基金的转换费用由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组成，转出时收取赎回费，转入时收取申购补差费。其中赎回费的收取标准遵循本招募说明书的约定，申购补差费的收取标准为：申购补差费= 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二）转换交易的计算方式

本系列基金的转换交易包括了基金转出和基金转入，其中：

①基金转出时赎回费的计算：

由优选股票基金或动力平衡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由货币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待结转收益（全额转出时）

赎回费用=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总额—赎回费用

②基金转入时申购补差费的计算：

净转入金额=转出净额—申购补差费

其中，申购补差费= 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投资者申请将持有的优选股票基金 10,000 份转换为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优选股票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8 元，投资者持有该基金 18 个月，对应赎回费为 0.25%，申购费为 1.5%，内需增长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3 元，申购费为 1.5%，则投资者转换后可得到的内需增长基金份额为：

转出总额=10,000×1.148=11,480 元

赎回费用=11,480×0.25%=28.70 元

转出净额=11,480—28.7=11,451.3 元

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净申购金额=11,451.3/1.015=11,282.07 元

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11,451.3-11,282.07=169.23 元

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净申购金额=11,451.3/1.015=11,282.07 元

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11,451.3-11,282.07=169.23 元

净转入金额=11,451.3—MAX【169.23—169.23，0】=11,451.3 元

转入份额=11,451.3 / 1.163=9,846.34 份

八、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系列基金的投资目标是：运用专业化的投资管理，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并可持续的资本增值。各基金投资目标如下：

1、优选股票基金利用“景顺长城股票数据库”对股票进行精密和系统的分析，构建具

有投资价值的股票组合，力求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的资本增值。

2、货币市场基金在保持本金的高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获得高于基准的投资回报。

3、动力平衡基金以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为目标，注重通过动态的资产配置以达到当期收益与长期资本增值的兼顾，争取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九、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系列基金下设的优选股票基金和动力平衡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股票、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股票投资范围包括所有在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 A 股；债券投资的范围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与可转换债券等。

本系列基金下设的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

- 1、现金；
- 2、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
- 3、剩余期限在三百九十七天以内（含三百九十七天）的债券；
- 4、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
- 5、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
- 6、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十、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

本系列基金下优选股票基金和动力平衡基金均有债券和股票资产，但是配置比例显著不同：

优选股票基金	动力平衡基金
股票：70-80%	股票：20-80%
债券：20-30%	债券：20-80%

*百分比为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优选股票基金和动力平衡基金的股票选择及组合构建

（1）投资流程

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过程中，这两只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着重选择基本面良好或价值被过分低估的股票。同时，也会结合“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即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及政策分析、金融货币运行状况及政策分析、产行业运行景气状况及政策分析，做出产行业偏好选择，进而结合证券市场状况和政策分析，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

（2）选股原则

股票投资以成长、价值及收益为基础，在合适的价位买入具有高成长性的成长型股票、价值被市场低估的价值型股票以及能提供稳定收益的收益型股票。

（3）选股程序

① 通过“景顺长城股票数据库”的详细分析与其他深入的研究，如实地考察、电话会议、行业分析等，判断股票是否值得投资，然后组建“股票买进名单”；

② 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包括对各种量化指标的分析，结合各券商的投资分析报告），综合公司的分析判断，做出对所研究股票的投资结论，并持续维护“股票买进名单”；

③ 根据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限制和投资策略等要求，考虑收益和风险的配比、股票的流动性以及其它因素，推荐不同基金的股票买进名单。

3、债券选择和组合构建

（1）投资流程

本系列基金下各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着重本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并对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以及社会政治状况等进行研究，着重利率的变化趋势预测，建立对收益率曲线变动的预测模型。通过该模型进行估值分析，确定价格中枢的变动趋势；同时，计算债券投资组合久期、到期收益率和期限等指标，进行“自下而上”的选券和债券品种配置。

（2）债券投资组合管理

① 组合久期管理：为了充分地控制利率变动风险，需要及时对债券投资组合进行调整。当预测利率将上升时，本系列基金将缩短组合债券的平均久期、持有短期债券、浮动债等来减低利率风险；反之，当预测利率将下降时，本系列基金将增大组合的平均久期并增持长期债券来提高组合的收益水平。在组合久期确定后，本系列基金将通过不同期限债券的匹配组合，从价格的相对变化中获得较高的收益。

② 资产配置：在未来利率走势预期的基础上，本系列基金通过久期与凸性管理的手段，在不同期限的债券以及固息债与浮息债之间进行配置。同时，本系列基金以市场规模、收益率与流动性为基础，在不同市场以及不同的债券类别之间进行配置。

③ 债券选择

本系列基金在考虑信用质量和期限等因素后，将选择以下类型的债券：

- 到期收益率较高、具有较好流动性的债券
- 有较高当期收入的债券
- 有增值潜力、价格被低估（即收益率和久期过分偏离合理水平）的债券
- 预期信用质量将得到改善的金融债或企业债券
- 期权和债性突出的可转换债
- 收益率水平合理的新券或者市场尚未正确定价的创新品种

④ 组合构建：本系列基金通过宏观经济分析，对利率走势做出判断，在此基础上对各类资产进行合理配置。同时，本系列基金根据收益率和流动性、债券资质“自下而上”地进行个券选择，组成最终的投资组合。在确定具体个券后，须依据下列标准构建投资组合：

- 确保执行投资策略并确保投资组合久期在规定的范围内
- 保持投资组合分散化，基金持有单一债券品种不得超过基金净值的 10%
- 保持投资组合的流动性，以满足基金正常现金流的需要
- 控制投资组合风险在一定的范围内
- 债券投资组合中，债券信用等级最低为 BBB+或同等信用，投资组合的平均信用等级应在 AA+或以上

⑤ 组合优化：在债券组合管理中开发出独有的程序对债券组合定期进行量化分析，包括

精确计算组合的 VAR 值、贡献分析、跟踪误差等指标，根据量化分析结果对债券组合品种进行相应的配置调整，并通过了解组合的风险特征、预算，按照宏观经济分析模型预测和企业信用分析的结果，对组合做出连续的优化调整。

⑥ 现金和回购资产：保留足够的现金以应付基金日常的现金需要。

4、货币市场基金的投资决策程序和方法：

(1) 投资决策程序

① 基金经理依据投资部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综合分析，对短期利率变化趋势做出判断，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

② 投资决策委员审核基金经理提交的资产配置建议，并最终决定资产配置方案；

③ 基金经理对各投资品种进行收益率、流动性、信用风险、平均剩余期限分析，同时根据未来利率变化的预期以及投资品种的利率敏感性来综合评定各品种的投资价值；

④ 基金经理结合经审定的资产配置方案、基金日常申购、赎回情况进行具体的投资组合构建。

⑤ 投资总监审核投资组合方案，如无异议，由基金经理具体执行投资计划。

(2) 投资管理方法

① 深入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和市场资金供求变化，对短期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并据此调整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

② 通过利率预期策略，确定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和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③ 通过流动性管理策略，在保持基金资产高流动性的前提下，确保基金的稳定收益。

④ 以严谨的研究分析为基础，积极实施时机策略。

本系列基金会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投资组合回顾与风险监控，适时做出相应调整。

十一、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优选股票基金：上证综合指数和深证综合指数的加权复合指数×80%+中国债券总指数×20%。

货币市场基金：自 2010 年 4 月 30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原先的“税后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变更为“税后同期 7 天存款利率”。当市场上有更加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在不损害投资者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有权按照相关规定对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进行变更并公告。

动力平衡基金：自 2010 年 1 月 29 日起，动力平衡的业绩比较基准由原先的“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年利率的 2 倍”变更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45%+ 银行同业存款收益率×5%”。

十二、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优选股票基金是一种具有较高波动性和较高风险的投资工具。适合风险承受能力强、追求高投资回报的投资群体。

货币市场基金具有低风险和收益稳定的特点，投资目标是在保持本金的高流动性和安全

性的前提下，获得高于基准的投资回报。

动力平衡基金是一种具有中等风险的投资工具，除了结合以上景顺长城股票及债券基金的风险管理程序以外，为达到平稳回报的目的，该基金还将独立地对风险来源进行评估，并设立额外的风险控制管理手段。

十三、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已经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优选股票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16,498,960.99	73.86
	其中：股票	1,316,498,960.99	73.86
2	固定收益投资	368,187,000.00	20.66
	其中：债券	368,187,000.00	20.6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285,407.14	4.67
6	其他各项资产	14,546,360.42	0.82
7	合计	1,782,517,728.55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73,252,802.05	9.82

C	制造业	874,316,918.76	49.58
C0	食品、饮料	55,108,168.05	3.12
C1	纺织、服装、皮毛	12,142,362.80	0.69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70,089,765.36	3.97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60,343,176.58	9.09
C5	电子	7,363,430.30	0.42
C6	金属、非金属	110,047,094.88	6.24
C7	机械、设备、仪表	424,451,325.75	24.07
C8	医药、生物制品	34,771,595.04	1.97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1,205,123.30	0.64
E	建筑业	44,629,265.01	2.53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66,236,308.90	3.76
I	金融、保险业	146,858,542.97	8.33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1,316,498,960.99	74.65

(三)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90	青岛海尔	3,031,841	85,406,960.97	4.84
2	600104	上海汽车	4,525,409	83,674,812.41	4.74
3	600031	三一重工	2,703,807	75,490,291.44	4.28
4	601699	潞安环能	1,134,081	74,055,489.30	4.20

5	600741	华域汽车	5,000,000	64,350,000.00	3.65
6	600585	海螺水泥	1,566,044	63,456,102.88	3.60
7	600000	浦发银行	4,074,654	55,496,787.48	3.15
8	600036	招商银行	3,460,168	48,753,767.12	2.76
9	000401	冀东水泥	1,663,964	46,590,992.00	2.64
10	600970	中材国际	1,021,031	44,629,265.01	2.53

(四)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368,187,000.00	20.88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368,187,000.00	20.88

(五)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044	08央行票据44	1,100,000	110,121,000.00	6.24
2	0801041	08央行票据41	500,000	50,035,000.00	2.84
3	1101007	11央行票据07	500,000	49,685,000.00	2.82
4	1101011	11央行票据11	500,000	49,670,000.00	2.82
5	1101015	11央行票据15	500,000	49,655,000.00	2.82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729,591.9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48,903.8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544,616.89
5	应收申购款	923,247.7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546,360.42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104	上海汽车	83,674,812.41	4.74	因资产重组停牌，已于2011年4月6日复牌
2	600741	华域汽车	64,350,000.00	3.65	因资产重组停牌，已于2011年4月6日复牌

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一)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19,691,931.71	85.91
	其中: 债券	119,691,931.71	85.91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102,037.50	5.10
4	其他各项资产	12,529,553.81	8.99
5	合计	139,323,523.02	100.00

(二)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51	
	其中: 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899,877.55	3.66
	其中: 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三)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21
-------------------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8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80 天。

2、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20.23	3.66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4.9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44.5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14.9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7.4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2.07	3.66

(四)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79,691,120.30	59.46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000,811.41	29.84
6	其他	-	-
7	合计	119,691,931.71	89.30
8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五)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1013	11央行票据13	400,000	39,788,740.37	29.69
2	1101017	11央行票据17	200,000	19,872,766.20	14.83
3	1081433	10中铁股CP03	100,000	10,016,632.82	7.47
4	0801059	08央行票据59	100,000	10,016,088.84	7.47
5	0801056	08央行票据56	100,000	10,013,524.89	7.47
6	1081130	10铁道CP02	100,000	10,002,940.94	7.46
7	1081234	10中广核CP02	100,000	9,991,643.24	7.45
8	1081273	10长电CP04	100,000	9,989,594.41	7.45

(六)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80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462%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366%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八)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损益。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

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持有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也不存在该类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基金资产净值 20%的情况。

3、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4、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04,870.84
3	应收利息	1,383,479.94
4	应收申购款	1,141,203.03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2,529,553.81

动力平衡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一)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158,654,350.98	75.73
	其中：股票	4,158,654,350.98	75.73
2	固定收益投资	1,127,821,000.00	20.54
	其中：债券	1,127,821,000.00	20.5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2,185,189.40	2.04
6	其他各项资产	92,847,189.44	1.69
7	合计	5,491,507,729.82	100.00

(二)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9,922,700.00	0.18
B	采掘业	590,060,312.42	10.79
C	制造业	2,467,443,790.69	45.10
C0	食品、饮料	294,231,686.15	5.38
C1	纺织、服装、皮毛	6,012,000.00	0.11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16,702,586.88	0.31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28,225,790.60	4.17
C5	电子	132,531,438.16	2.42
C6	金属、非金属	633,497,485.26	11.58
C7	机械、设备、仪表	969,188,195.80	17.72
C8	医药、生物制品	187,054,607.84	3.42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16,330,300.76	2.13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27,953,220.00	0.51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95,037,260.80	1.74
I	金融、保险业	594,997,896.30	10.88
J	房地产业	182,565,449.61	3.34
K	社会服务业	74,343,420.40	1.36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4,158,654,350.98	76.02

(三)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	---------

					比例 (%)
1	000933	神火股份	7,213,809	193,835,047.83	3.54
2	000568	泸州老窖	3,896,938	173,803,434.80	3.18
3	000937	冀中能源	3,642,860	169,939,419.00	3.11
4	600036	招商银行	11,000,000	154,990,000.00	2.83
5	601318	中国平安	3,079,996	152,336,602.16	2.78
6	601166	兴业银行	5,025,930	144,294,450.30	2.64
7	000527	美的电器	7,525,464	141,027,195.36	2.58
8	300124	汇川技术	1,070,746	140,770,976.62	2.57
9	600518	康美药业	8,842,968	126,985,020.48	2.32
10	600585	海螺水泥	3,116,987	126,300,313.24	2.31

(四)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127,821,000.00	20.62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1,127,821,000.00	20.62

(五)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801047	08央行票据47	2,800,000	280,448,000.00	5.13
2	0801044	08央行票据44	2,700,000	270,297,000.00	4.94
3	0801059	08央行票据59	2,000,000	200,560,000.00	3.67

4	1101015	11央行票据15	1,700,000	168,827,000.00	3.09
5	1101013	11央行票据13	1,400,000	139,034,000.00	2.54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537,207.1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4,665,195.6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565,470.06
5	应收申购款	79,316.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2,847,189.44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

阅读本系列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更新招募说明书。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已经复核了下列财务指标、净值表现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业绩数据截止 2011 年 3 月 31 日。

优选股票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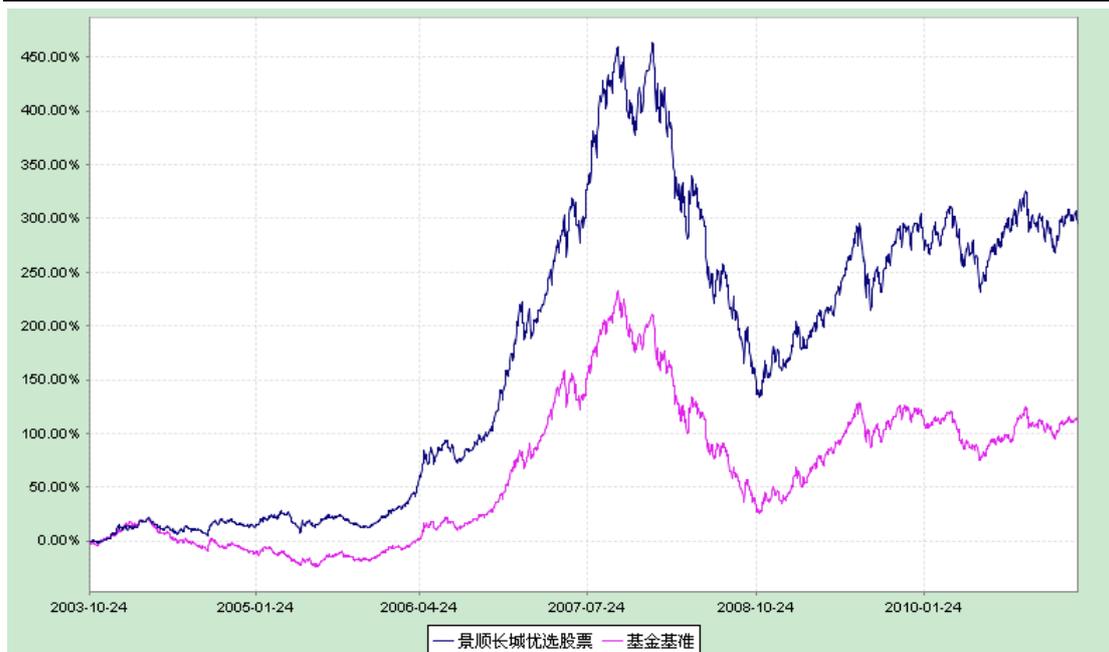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4)	(1) - (3)	(2) - (4)
2003 年 10 月 24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6.75%	0.62%	4.62%	0.97%	2.13%	-0.35%
2004 年	7.63%	0.95%	-12.93%	1.07%	20.56%	-0.12%
2005 年	3.32%	0.93%	-5.27%	1.12%	8.59%	-0.19%
2006 年	130.58%	1.19%	92.74%	1.07%	37.84%	0.12%
2007 年	96.12%	1.78%	79.80%	1.76%	16.32%	0.02%
2008 年	-51.92%	2.19%	-54.74%	2.28%	2.82%	-0.09%
2009 年	53.25%	1.49%	64.78%	1.53%	-11.53%	-0.04%
2010 年	-1.09%	1.30%	-7.70%	1.15%	6.61%	0.15%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3 月 31 日	1.01%	1.17%	2.35%	0.96%	-1.34%	0.21%
2003 年 10 月 24 日— 2011 年 3 月 31 日	295.28%	1.45%	110.60%	1.47%	184.68%	-0.02%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70%至 80%；债券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20%至 30%。按照本系列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 2003 年 10 月 24 日合同生效日起至 2004 年 1 月 23 日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恒丰债券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 (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4)	(1) - (3)	(2) - (4)
2003 年 10 月 24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	0.51%	0.02%	1.71%	0.34%	-1.20%	-0.32%
2004 年	1.35%	0.20%	-2.42%	0.35%	3.77%	-0.15%
2005 年 01 月 01 日—2005 年 07 月 14 日	2.51%	0.11%	8.03%	0.21%	-5.52%	-0.10%
2003 年 10 月 24 日—2005 年 07 月 14 日	4.42%	0.17%	7.23%	0.31%	-2.81%	-0.14%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恒丰债券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比较图

(2003年10月24日至2005年7月14日)



备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至20%；债券投资和现金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80%至100%。经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05年7月7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21]号文核准，本基金以2005年7月14日为转变基准日转变成为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货币市场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表

货币基金 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年7月15日-12月31日	0.8862%	0.0033%	0.8384%	0.0000%	0.0478%	0.0033%
2006年	1.8290%	0.0029%	1.8798%	0.0003%	-0.0508%	0.0026%
2007年	3.1186%	0.0057%	2.7851%	0.0019%	0.3335%	0.0038%
2008年	3.4738%	0.0055%	3.7621%	0.0012%	-0.2883%	0.0043%
2009年	1.1973%	0.0030%	2.2500%	0.0000%	-1.0527%	0.0030%
2010年	1.1310%	0.0042%	1.6434%	0.0012%	-0.5124%	0.0030%
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0.5129%	0.0042%	0.3385%	0.0001%	0.1744%	0.0041%
2005年7月15日-2011年3月31日	12.7570%	0.0053%	13.4973%	0.0023%	-0.7403%	0.0030%

货币基金 B

阶段	份额净值	份额净值收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基	①-③	②-④
----	------	-------	------	-------	-----	-----

	收益率①	益率标准差 ②	基准收益 率③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2010年4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1.0445%	0.0047%	0.9099%	0.0000%	0.1346%	0.0047%
2011年1月1日— 2011年3月31日	0.5725%	0.0042%	0.3385%	0.0001%	0.2340%	0.0041%
2010年4月30日— 2011年3月31日	1.6228%	0.0047%	1.2483%	0.0000%	0.3745%	0.0047%

自2010年4月30日起,实行货币基金份额分级,业绩比较基准为“税后同期7天存款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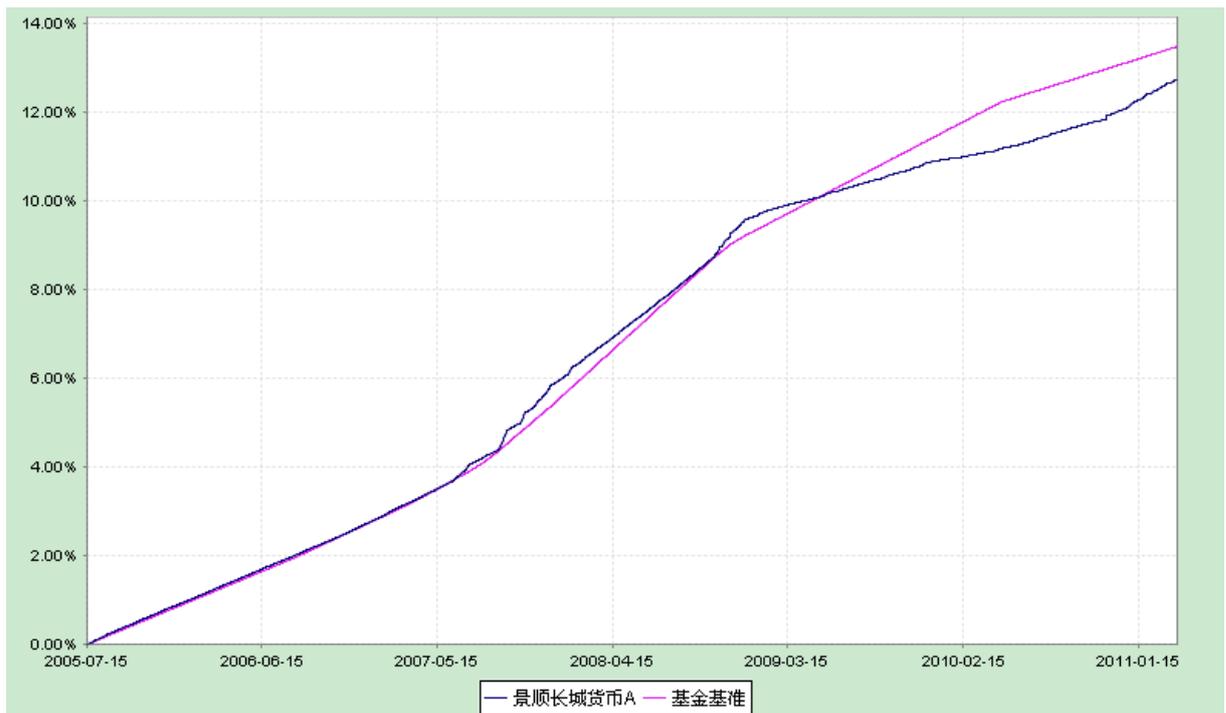
2、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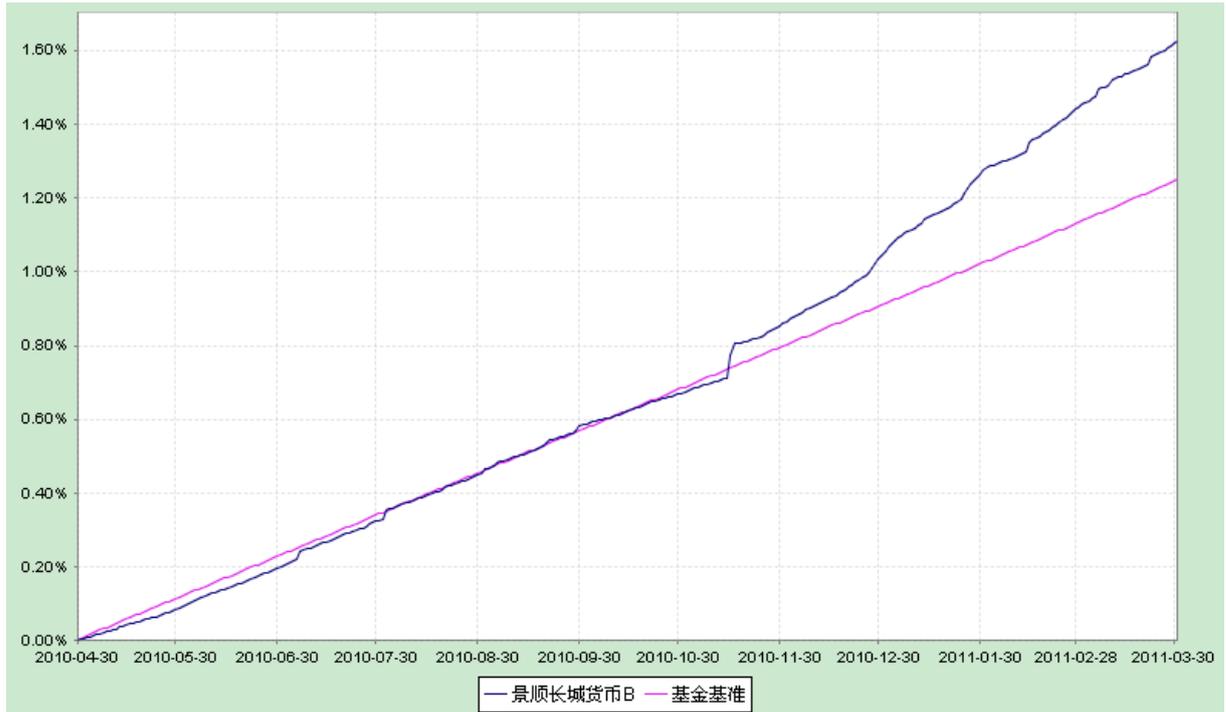
1、景顺长城货币 A

(2005年7月15日至2011年3月31日)



2、景顺长城货币 B

(2010年4月30日至2011年3月31日)



注：经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并于 2005 年 7 月 7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 2005[121]号文核准，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以 2005 年 7 月 14 日为转变基准日转变成成为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自 2010 年 4 月 30 日起实行基金份额分级。

动力平衡基金的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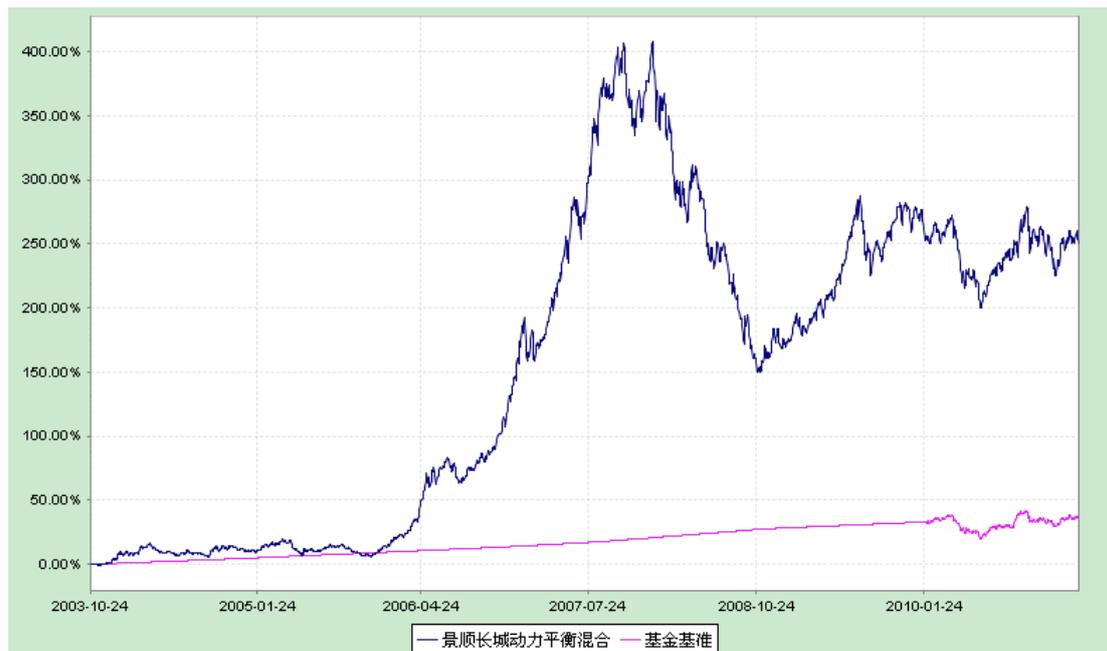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3 年 10 月 24 日 -12 月 31 日	3.89%	0.35%	0.75%	0.01%	3.14%	0.34%
2004 年	6.85%	0.68%	4.03%	0.01%	2.82%	0.67%
2005 年	0.31%	0.62%	4.29%	0.02%	-3.98%	0.60%
2006 年	120.70%	1.16%	4.30%	0.01%	116.40%	1.15%
2007 年	93.99%	1.70%	5.63%	0.02%	88.36%	1.68%
2008 年	-43.74%	1.65%	6.53%	0.02%	-50.27%	1.63%
2009 年	41.27%	1.12%	3.51%	0.01%	37.76%	1.11%
2010 年	-7.25%	1.19%	0.45%	0.76%	-7.70%	0.43%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3 月 31 日	-0.27%	1.20%	1.95%	0.69%	-2.22%	0.51%

2003年10月24日 -2011年3月31日	250.46%	1.22%	36.00%	0.30%	214.46%	0.92%
----------------------------	---------	-------	--------	-------	---------	-------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年10月24日至2011年3月31日)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20%至 80%；债券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20%至 80%。按照本系列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 2003 年 10 月 24 日合同生效日起至 2004 年 1 月 23 日为建仓期。本基金于 2007 年 9 月 10 日实施分红，此后基金资产规模持续增长，根据基金部函[2007]91 号《关于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后调整基金建仓期有关问题的复函》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证券投资比例的调整期限延长至 2007 年 10 月 9 日止。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十五、基金费用概览

本系列基金下各基金发生的费用单独计算和计提，分别支付。本章中第(一)节至第(四)节的内容适用于优选股票基金和动力平衡基金，第(二)节第 3 点、第(三)节至第(六)节的内容适用于货币市场基金。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 (4) 基金的信息披露费用；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 销售服务费，具体计提办法按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执行；
- (8)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本系列基金共同承担的基金费用按照 1/n 的比例由各基金分摊。(n = 本系列基金所包含的基金的数目。)除各基金个别清算外、单独公告及其他由管理人依公允的原则决定经托管人认可的只涉及某基金所产生的费用由该基金独自承担外,其他基金费用均为本款所称之本系列基金共同承担的费用。

2、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的费率、计提方法、计提标准、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管理年费,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各基金管理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管理年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1.5%
动力平衡基金	1.5%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各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托管年费,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各基金托管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托管年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0.25%

动力平衡基金	0.25%
--------	-------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3) 基金首次发行中所发生的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自基金发行费用中列支，不另从基金财产中支付，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按有关规定列支；若本系列基金发行失败，发行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各项费用按有关规定列支。

(4) 上述 1、基金费用第 3—8 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费用支出或本系列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基金申购费用

(1) 基金申购可适用以下费率：

基金名称	申购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M < 50 万	1.5%
	50 万 ≤ M < 100 万	1.2%
	100 万 ≤ M < 200 万	1.0%
	200 万 ≤ M < 500 万	0.6%
	M ≥ 500 万	按笔收取, 500 元/笔
动力平衡基金	M < 50 万	1.5%
	50 万 ≤ M < 100 万	1.2%
	100 万 ≤ M < 200 万	1.0%
	200 万 ≤ M < 500 万	0.6%
	M ≥ 500 万	按笔收取, 500 元/笔

M 表示申购金额。

(2) 计算公式

本系列基金采用金额申购方法，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1 + 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3) 例：某投资者投资 5,000 元申购动力平衡基金，申购费率为 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1283 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5000/（1+1.5%）=4926.11 元；

申购费用=5000-4926.11=73.89 元；

申购份额=4926.11/1.1283=4365.95

2、赎回费

(1) 适用费率：

基金名称	赎回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1 年以内	0.4%
	1 年以上（含）—2 年	0.25%
	2 年以上（含）	0
动力平衡基金	1 年以内	0.4%
	1 年以上（含）—2 年	0.25%
	2 年以上（含）	0

注：就赎回费而言，1 年指 365 天，2 年指 730 天。

(2) 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3) 本系列基金赎回费 75% 归注册登记费用，25% 归基金所有，作为对其他持有人的补偿。

(4) 例：某投资者持有优选股票基金 10,000 份基金份额，赎回费率为 0.4%，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 1.1489 元，则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 = 10,000 × 1.1489 = 11,489 元

赎回费用 = 11,489 × 0.4% = 45.96 元

赎回金额 = 11,489 - 45.96 = 11,443.04 元

3、转换费用

本系列基金的转换交易包括了基金转出和基金转入，其中：

① 基金转出时赎回费的计算：

由优选股票基金或动力平衡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由货币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待结转收益（全额转出时）

赎回费用=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总额-赎回费用

② 基金转入时申购补差费的计算：

净转入金额=转出净额-申购补差费

其中，申购补差费= 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投资者申请将持有的优选股票基金 10,000 份转换为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优选股票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8 元，投资者持有该基金 18 个月，对应赎回费为 0.25%，申购费为 1.5%，内需增长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3 元，申购费为 1.5%，则投资者转换后可得到的内需增长基金份额为：

转出总额=10,000×1.148=11,480 元

赎回费用=11,480×0.25%=28.70 元

转出净额=11,480－28.7= 11,451.3 元

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净申购金额=11,451.3/1.015=11,282.07 元

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11,451.3-11,282.07=169.23 元

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净申购金额=11,451.3/1.015=11,282.07 元

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11,451.3-11,282.07=169.23 元

净转入金额=11,451.3－MAX【169.23－169.23，0】=11,451.3 元

转入份额=11,451.3 / 1.163=9,846.34 份

（三）其他费用

本系列基金运作和销售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以及因故与本系列基金有关的其他费用，将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收取和使用。

（四）本系列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类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五）货币市场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
- 4、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 5、基金的信息披露费用；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它费用。

（六）货币市场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费

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年费率为 0.33%，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管理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费

货币市场基金托管费年费率为 0.10%, 在通常情况下, 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托管年费率,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3、销售服务费

货币市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用于该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各项费用, 由基金管理人代收并分配给相关服务机构。在通常情况下, 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销售服务年费率,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 按月支付, 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销售服务费率 A 级份额为 0.25%、B 级份额为 0.0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状况和本基金的具体情况调低货币市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在开始调整之日的 3 个工作日之前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基金首次发行中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及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等费用自基金发行费用中列支, 不另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若基金发行失败, 发行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各项费用按有关规定列支。

5、上述(五)货币市场基金费用第 4—8 项费用, 除上款规定的费用外, 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 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 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系列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 对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 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相关情况;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 更新了托管人的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和证券投资

基金托管情况：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代销机构和会计事务所经办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信息；

4、在“七、基金的申购、赎回”部分更新了定期定额投资的内容；

5、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

6、更新了“十二、基金的业绩”部分；数据截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

7、在“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里更新了近期发布与本基金有关的公告目录，目录更新至 2011 年 4 月 24 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六月八日